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mless Gre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0)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發表。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或會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同期倒退。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發表。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預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或會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同期倒退。

預期倒退主要乃因以下各項所致：(i)增加法律及專業費用；及(ii)增加本集團人力資源。

由於本公司仍在最後審定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本公佈內之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之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為依據。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應細閱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刊發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中期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家明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 (1) 陳家明先生，執行董事；
- (2) 倪佩慶先生，執行董事；
- (3) 何俊傑先生，執行董事；
- (4) 譚澤之先生，執行董事；
- (5) 吳啟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Jal Nadirshaw Karbhari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7) 陳詩敏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保留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在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victoryhousefp.com/lchp/8150.html>登載。